書面質詢

梁孫旭議員

持續關注文娛康體發展

近年,居民對文娛康體活動的需求越來越多元,這類活動不單止有助社區凝聚,更可以促進身心健康。隨著政府提出"資源下沉社區"的政策方向,建議政府能夠透過各項措施,擴大社區參與,再從而提升專業發展。

澳門過去土地資源緊張,一直是制約文娛康體發展的關鍵。早前政府指馬場用地的目標是建成多功能文體場地,但整體規劃需要5至10年時間,相信到真正落成啟用還需要更長時間。在這段時間,建議政府能夠善用馬場面積大、臨近交通樞紐的優勢,採取"分階段、分區域"開放的策略,先行設置臨時球場、步行徑、新興運動項目等等的空間,既可回應居民對康體設施的即時需求,又能為未來總體規劃積累實際經驗和使用數據。

另一方面,不少居民,尤其是長者向我們反映,本澳各區的文娛康 體設施分布不均,加上自從金碧文娛中心轉型之後,文娛空間進一步減 少。見到目前政府已收回十六號碼頭建築,至今未有明確後續規劃,而 場地空置都比較可惜。建議政府可先進行基本維修,開放為臨時社區文 娛空間,讓居民可以借用場地進行各類文娛活動、開展課程等,靈活活 化資源,惠及更多居民。

我們見到政府在土地運用上展現出更積極、更開放的態度,陸續將部分閒置土地釋出作臨時用途,這是值得肯定的方向。長遠來說,建議政府應以靈活機制加快釋放土地潛能,推動"短期活化、長期規劃"並行,令到有更多公共空間服務社區、豐富生活。

本人提出以下質詢:

一、關於體育和文化場地不足的情況,認同政府將來有長遠計劃,

但希望短期內能推出多一些臨時性措施,包括上述提及到的馬場用地、 十六號碼頭建築,甚至是現在的戶外表演場地,有無條件開放部分空間, 實現"短期活化",讓居民能有更多文娛康體場地使用,亦能藉此收集實際使用數據,方便制訂長期規劃?

二、政府早前回覆本人時提到,正因應冰雪運動的訓練需求,評估本澳會否有條件創造場地條件,例如借鑒國內的新技術,令冰雪運動員可以恢復在澳門訓練,請問目前進度如何?